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24-045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辞职后，李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及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5,000 股，李顺先生持有合肥汇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8%的股权，合肥汇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91%的股权。李顺先生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其辞职后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顺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